

## 中原时评

今日头条

31年后“传单寻亲”  
谁欠一个道歉？

为了寻找31年前因超生被计生办抱走的孩子，四川简阳的邹玉花夫妇找遍了全市，甚至误将另一个孩子当做了亲生子收养了9年。为了找到亲生父母，31岁袁鹰(化名)把寻亲传单贴遍了简阳多个乡镇。直到2014年11月28日上午，袁鹰在简阳市贾家镇张贴的寻亲传单，被邹玉花的一个邻居无意中捡到，转到了邹玉花手中。父母与儿子就此重逢。

(1月28日《新京报》)

骨肉分离31年，今朝含泪相认，让人感慨万千。在感动、欣慰、祝福之余，人们不禁追问：还有多少相似命运的超生娃在苦苦寻找双亲？面对这种亲情悲剧，相关部门不能沉默无为，至少要拿出一个诚挚的道歉。

为了骨肉相认，邹玉花夫妇和袁鹰都付出了沉重的代价，特别是袁鹰，打四五岁起就知道自己是抱养的，无论养父养母待他多好，也无法弥补心灵的创伤。“就想知道亲生父

母什么样，再不找人就老了。”这句朴实的话让很多人读出了泪花。团圆的结局并不能淡化“传单寻亲”的悲剧色彩，也不能抹去曾经基层计生管理的乱象。

31年前，邹玉花夫妇超生的孩子被计生人员强行抱走，连缴纳超生罚款的机会都没有，“政府做主给了别人，就是人家的娃了”，这种无情地剥离亲情的惩罚措施，即使按当时的计生政策看，也不合情、不合理、不合法。这种惩罚只能制造人间悲剧，无益计生工作。

如今，当年曲解政策的计生人员多数已退休甚至逝世，追问谁来担责、如何问责，已没有多大的现实意义。在那个“宁可血流成河，不准超生一个”的时代，强行抱走超生娃的做法并非个案，何况时隔多年，如今的计生局也没有相关记录，问责基本无从谈起。

尽管如此，相关部门也不该消

极无为，至少相关领导要真诚地说声对不起。简阳市计生局一负责人表示，对于向计生局寻亲的群众，他们会提供信息查询等相关力所能及的帮助。这种自我救赎的态度值得点赞，但不能不说，这远远不够，提供信息查询等也称不上“力所能及”。

直面过失，勇敢担责，计生局还欠一个道歉，还需拿出更积极的作为。一个细节是，袁鹰从计生局内部打听到，自己是本地超生的，不是外地抱来的，所以“传单寻亲”这种笨办法起到了作用，很快骨肉相认。简阳计生局不妨大大方方地来做这件事，以部门的名义、尽最大努力帮助寻亲者，比如发动乡镇计生组织的力量、利用官网等公共平台畅通信息等。倘若如此，善莫大焉。

部门的名字改了，但责任不该丢掉。说到底，这还是一个态度问题。

□陈广江

有比一说

## “不敢来住店”考验东莞酒店名声重构

“现在东莞的酒店生意特别萧条，不论是官员、老板还是普通百姓都不来了，大家宁愿绕道去深圳、珠海，也不敢在东莞住店。”东莞一家知名酒店行政总裁钟汉强，近日细数如今东莞酒店遭遇。

(1月28日《南方都市报》)

据媒体报道，1997年东莞第一家五星级酒店开业，而到大规模扫黄之前的2011年，酒店数量已经跃居全国第三。如此高的数量规模，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其“入住率在全国排名一直靠前，五星级酒店的入住率能达70%。”而现在，扫黄打掉了这个东莞黄色产业，酒店入住率问题一下子暴露出来，不少酒店老板都表示经营转入低潮，一家东莞酒店老板甚至称“一年经营额减六七成”，可见虽然个别酒店经营者声称“真实情况没有那么糟”，但扫黄所带来的经营压力却也必须正视。毕竟东莞酒店之所以出名，其中大部分知名酒店很难说与所谓的黄色

产业斩断关联。

从这个角度说，“宁愿绕道也不敢来住店”可以说是来自市场的一个转型信号。毕竟，依赖于所谓的莞式服务经营，不可能是一条长久的繁荣之道。大规模扫黄的到来，只不过促东莞酒店经营者极早正视这一现实。基于此，在扫黄告一段落的现在，相关酒店经营者所需思考的不是如何“穿新鞋，走老路”，智取“怡红院”，而是正视东莞酒店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的市场现实。学会如何在新的环境下，做好酒店，做好产业转型，重构名声。

从东莞的整体环境来看，远没有这么多酒店的生存空间。基于过去黄色产业的地下链条，酒店可以以此维系经营，但大势已去的背景下，酒店业唯有依靠其自身服务重新迎接挑战。以此而言，东莞酒店经营转型所需直面的不单单是黄色产业取缔后的新格局，更有扫黄之后酒店名声的重塑现实。或许，在

过去的岁月，并非每一家东莞酒店都存在这种娱乐服务，但起于东莞的莞式服务已扬名天下，扫黄之后的东莞酒店也因此而名声崩塌，在重塑成为现实之前，客人“宁愿绕道也不敢来住店”也自然会成为一种下意识选择。

唯有从东莞的实际需求出发，淘汰一部分经营不善的酒店，为合法经营且服务优渥的酒店正名，才能走出一条合理且合法的破壁突围之路。对于前者，东莞酒店经营者应当敢于自我革命，敢于壮士断臂，淘汰掉跟不上竞争形势的落后酒店，将产能转至其他产业。对于后者，在做好内在服务同时，可以考虑服务对象转型，不必过分追求老板、官员消费而是面向更多普通民众，更多推出符合市场消费能力的酒店合法服务。当名声构建在市场的良性互动中得到重塑，“宁愿绕道也不敢来住店”的困境自然就迎刃而解。□晚报评论员 杨兴东

社会评谈

## “禁超额带人”有违商道

几天前，扬州的马先生带着家人到酒店开房洗澡，没想到却遭到了阻拦，这让他颇为不解。在马先生看来，他已支付了房费，只要不做违法的事情，任何人都无权干涉。然而，酒店方却认为，开房登记的是马先生一个人的信息，其他人不能随便进入。此外，酒店也有明确规定，不对外提供沐浴房，因而不存在失当行为。(1月28日《现代快报》)

酒店阻拦马先生一家五口，祭出的规定是“禁超额带人”。这个规定首先与法律相违背，消费者付费入住酒店后，只要不影响酒店秩序，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在房间里做什么事情酒店是无权干涉的。另外，酒店方面可以限制房间内入住人数，但对于消费者接待多少客人，这个酒店无权限制。其次与酒店业的“行规”不符，如果不是此新闻，几乎没有听说过酒店有禁止消费者带多少人的，相反如果

限制消费者住宿接待的人数，会影响到消费者的选择，无异于自断财路。

其实，酒店“禁超额带人”不过是防止消费者三五成群开房洗澡的措施。客观来说，消费者的这种行为属于典型贪小便宜的陋习，冬季酒店暖和、热水充足，花开房的钱，可住宿，如果能供多个人洗澡，无疑成本相当低廉，这无形中增大了酒店的成本。从一定程度来说，酒店采取必要的限制措施具有合理性。然而，“禁止超额带人”方式的选择是对消费者权利的限制，也是对消费者的怀疑。

三五成群去洗澡，但是不能说超额带人的就一定是洗澡的，容易发生误伤，影响消费关系，制造矛盾。如个案，马先生一家陪着行动不便的马先生，即便是开房洗澡也无厚非，毕竟提供洗浴也是开房住宿服务的一部分。对于其他人员不许洗澡可以提醒，而不是像贼眼一样地盯

着，是对消费者人格尊严的侮辱。

酒店“禁超额带人”有违商业道德。商家维护正当合理的利益是正当的诉求，但是所采取的措施要合法，也要符合行业的共同准则。如果一味地站在自己的利益角度出发，限制消费者的利益，干扰消费者的权利与自由，不择手段就失去商业道德，即便是短期有效，最终还是失去消费者的信任，无异于饮鸩止渴。维护利益一味依赖规则的话语权，动不动在限制消费者的自由上费心思，也反映出经营管理的机械与粗放。面对三五成群开房洗澡的问题，不管是从经营上还是从技术上，都有可行的措施，如控制房间供水、调整冬季房价等，要看有没有智慧。更关键的还是心态，别过于算计利益。毕竟，像“禁超额带人”是盯不住的，徒劳之余还增添不必要的争执，得不偿失。

□木须虫

@微博郑州

微话题

课余练摊卖红薯，你怎么看

@河南高校微博：郑州大学几个男生利用考研结束等成绩的时间，从二手市场买来三轮车和烤红薯的工具，做起了烤红薯生意。据发起者武红元说，他们的红薯摊一般从早上10点卖到晚上10点，平均一天的收入在四五百元，生意好的时候，一天能卖600多元。课余练摊卖红薯，你怎么看？

网友跟帖

@小笑娟娟：都是辛苦钱！

@安逸不逸：就买个红薯吧，否则夜太寒冷。

@lee乾：自食其力是好事，但你们是不是做的有不对的地方呀？

一家之言

“通讯文章”的“稿酬”  
到底怎么定？

因不满新文件制度导致稿费严重缩水，深圳龙岗街道总工会临工“写手”蓝志伟自称“豁出去了”，实名投诉自己上司的上司龙岗区总工会。作为一名临聘人员的蓝志伟，在龙岗区通讯员圈内小有名气，2014年第四季度就因新制度的原因，稿费从原来本应该得到的23640元变成了5950元。为此，他跟自己上司的上司深圳龙岗区总工会较真起来，以实名的方式四处投诉讨说法。

(1月28日《南方都市报》)

检索“蓝志伟 工会”，会出现许多非常工整的文章，基本上都是深圳龙岗区总工会的业绩、思路、总结、筹划、报告等，形式很整伤，内容很精致，有时还带着故事性，可以说为数不少的，是人们颇为熟悉的不带任何价值评判色彩的“通讯文章”。

“通讯文章”存在的必要性是毋庸置疑的，就像基于平权表达的文章也有其在网络空间里自如滋长的必要性一样，两者不可偏废也不必形成对局，各有各的表达系统，各有各的检验标准和“稿酬”平台，只要大家都实事求是、实话实说，谁也别瞧不起谁。那么，公允地说，与旧版的“宣传信息工作奖励办法”相比较而言，新出台的标准大幅降低的“奖励(稿酬)办法(修订版)”，至少有间接替纳税人省钱的积极意义。至于直接省下来的是叫工会会费还是什么活动经费，尚需相关部门详细说明。

退而言之，即便现如今降低之后的中工网一篇800字稿件奖励150元，横向比较，也是相当可观的。须知，绝大多数纸媒和部分网媒本身有稿酬，而单位又按照字数奖励，这等于一篇稿子拿两份稿费，上哪儿找这好差事去？是什么样的权、利互动机制，造成了跟公权力沾边的“写手”就能这么拿“稿酬”的现状，也亟须权威部门给出一个明白的解答。□张翼